# 33.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2019年度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效能情况自评报告

2019年，我办高度重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效能提升，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服务和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部署，围绕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以问题为导向深化政府职能转变，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入做好公共文化服务，政务服务效能进一步提高。

―、行政审批效能情况

(一）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情况。

**1.政府职能转变和职权调整落实情况。**我办无职能转变和职权调整任务。

**2.中介服务改革落实情况。**我办无中介服务改革情况。

**3.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情况。**根据《广东省2019年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专项工作实施\_方案》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完成编制事项实施目录和实施清单。政务服务事项由原来的21项压减为两大项（内含4项），已根据法律法规和改革要求调整，并及时在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系统中动态更新事项要素。

(二）事项实施情况。

**4.网上可办理情况。**我办共有4项行政许可事项，全部可网上办理，依申请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理率为100%。

**5.事项按时办结情况。**2019年，我办共有2起行政许可申请事项，全部在网上按时办结，并在省情网上进行了公示，办结率为100%。

**6.跑动次数情况。**我办行政许可事项全部实现网上办理，办理十分便捷。2019年共办理2起行政许可事项，网上申办事项到现场跑动次数为0次。

**7.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全流程办理情况。**我办全部行政许可事项实现100%全流程网上办理。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情况。

**8.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机制情况。**一方面，我办积极建立健全监管制度，完善监管细则。现行有效的制度有《广东省地方志书审查验收办法（试行)》《关于印发〈广东省年鉴质量评价办法〉的通知》《机关纪委工作制度》《广东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广东省地方志编纂手册》等。此外，相关的事中事后监管主要通过内部管理和相关业务规范进行，体现在业务流程中，行政许可事项业务手册中均有监督检查的相关规定，包括书面检查、投诉举报、诚信档案等。另一方面，积极推动社会共治，先后与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华南师范大学等高校合作共建“岭南地方文化研究中心”“华南地方史志研究中心”“大学生社会实践教学基地”；建立广东省地方志专家库，吸纳社会各类专家参与地方志事业，至2019年底，广东省情专家库专家达98人，其中2019年增补21人。

**9.开展监管情况。**我办2019年无地方志书审批事项，只有广东年鉴编纂相关审批事项。《广东年鉴》由广东省人民政府主管，省长主编，我办在主办过程中严格落实监督监管、依法编鉴。严格落实撰稿培训、评议审读等各项措施，全程跟踪参与审稿，全过程监管。根据“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对年鉴编纂过程制定检查计划，及时开展检查督办、通报检查结果，实行严格的全程质量把关和监管，《广东年鉴》由省政府领导签批后出版印刷。

**10.创新监管方式情况。**一方面，我办积极推行信息技术、大数据分析、在线实时监测等创新监管方式。以全省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为基础，全面启动全粤村情数据平台项目建设，利用大数据技术，对13万多个自然村的村情数据进行深入挖掘、全面分析，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参考。另一方面，我办主动探索监管新机制，参与广东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建设。一是根据省政府工作安排，按时完成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压减行政审批事项，仅保留行政许可和行政奖励两大项，并录入广东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我办服务对象为企事业法人和行政机关，所有事项均及时在政务服务网和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平台公示。二是积极支持参与粤政图平台建设，全粤村情数据平台被列为“粤政图”平台典型示范应用之一，实现数据的互联、互通、互认、共享，以实际行动配合“数字政府”建设。

(四）创新和优化服务情况。

**11.开展减证便民情况。**我办能够及时更新办事指南、申报指南及材料清单。严格遵守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证明事项一律取消原则，不存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者办事指南、申报指南、材料清单等设定证明事项，或者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违法增设证明事项和证明材料、提高证明要求或者随意将行政机关的核查义务转嫁给群众和企业等问题。我办无试点，但积极配合试点单位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任务。

**12.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和推进电子证照建设情况。**我办严格落实省政务信息资源编目信息和更新机制，完成政务信息资源的梳理工作，在开放广东平台发布省级数据集5个，地方志信息资源多数是主动公开，无有条件共享数据。我办仅对直属单位广东年鉴社行使行政审批，无需电子证照。

**13.提高服务质量情况。一**是加强工作制度建设。成立并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印发《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政务会议开放制度（试行)》，明确行政审批和政务公开工作组及职责、流程、工作要求、内部监管，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加强对办内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和基层地方志工作机构行政许可事宜的业务指导、监督和服务。明确地方志以“服务党委政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树立“责任、开放、创新、服务”发展理念，通过修志编鉴、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充分发挥地方志“存史、资政、育人”功能，切实提高服务基层、群众（企业)、相关部门能力水平。如建立《办领导联系各市制度》服务基层，通过广东省方志馆、广东省情网、方志广东微信公众号、举办展览服务群众。二是加强对事项申办、受理环节监督监控。建立健全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预约办理、自助办理等优化服务制度。机关纪委全程参与，加强对事项申办、受理环节的监督监控，及时发现办理过程中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确保服务过程可考核、有追踪、受监督。加强对事项效能评价公示。三是我办行政审批服务实现网上7x24小时全天候在线申请，推广绿色通遒、告知承诺等便利化措施，推行全方位服务制度。四是大力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广州推动“四个出新出彩”实现老城市新活力。

**14.优化办理流程情况。**我办行政许可事项均可即办，实际办理时都是快速办理，而且一直都是扁平化办理，由具有相关审批权限的部门直接受理，不需要跨部门。

**15.精简规范办事材料情况。**我办在网上办事大厅公开办事指南，利用“告知+承诺”办理模式，承担的4项行政许可办事材料都极为精简。其中省级地方志书冠名编纂许可仅需提供《申请省级地方志书、综合年鉴冠名编纂许可的文书》；省级地方综合年鉴冠名编纂许可仅需提供《申请省级地方志书、综合年鉴冠名编纂许可的文书》《法人证书》《机构编制方案》；省级地方志书出版许可仅需提供《申请省级地方志书出版许可的文书》；省级地方综

合年鉴出版许可仅需提供《申请省级综合年鉴出版许可的文书》。

**16.缩短办事时限情况。**2019年我办承担的行政许可事项承诺时限除省级地方志书出版许可外，其佘3项行政许可的承诺时限均低于法定办理时限。其中，省级地方志书冠名编纂许可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压缩至5个工作日；省级地方综合年鉴冠名编纂许可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压缩至5个工作日；省级地方综合年鉴出版许可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压缩至5个工作日。2019年办理的2起行政许可事项均在当天办结。

(五）投诉举报和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17.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2019年我办行政审批服务对象为我办直属事业单位广东年鉴社，满意率100%，无差评。没有实体窗口。无自建政务服务系统。

**18.咨询、投诉、求助、建议办理情况。**2019年政务服务网收到申请审批事项2项，均已按时办结。12345热线、粤省事、粤商通、政务APP渠道以及其他渠道没有收到咨询、投诉、求助、建议等事项工单。2019年无举报类诉求。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1.网上办事大厅与信用公不、执法公不等平台系统未完全整合，政务服务与行政执法的事前、事中、事后环节没有形成良好的统筹管理。

2.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有关政策、标准、流程掌握不够熟练、完整。

三、下一步的工作措施及有关意见

2020年，我办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服务和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好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相关工作。

1.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2020年政务服务优化工作要点》，进一步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推进政务服务流程优化、持续推动政务服务获取便利化、完善政务服务监管机制等工作，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2.进一步强化政务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地方志公共服务目录和办事指南，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加强主动公开意识，继续加强门户网站广东省情网与微信公众号“方志广东”建设，完善有关栏目建设。

3.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持续加大对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和指导力度，不断提升行政审批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附件

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2019年度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效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审批改革落实情况 | 2019年省本级取消、下放行政许可事项落实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实施 |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改革 |
| 委托下放事项数 | 取消的事项数 | 未落实事项数 | 未落实原因说明 | 2019年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 财政性资金项目在网上中介超市选取情况 |
| 中介服务数量 | 在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更新事项要素的数量 | 项目数量 | 项目金额 |
| 0 | 0 | 0 | \_ | 0 | 0 | 0 | 0 |
| 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 | 不予受理或不予批准 | 到现场跑动次数超过3次 | 未实现网上全流程办理 | 未公开公示办事指南和审批结果 |
| 事项数 | 件数 | 原因说明 | 事项数 | 原因说明 | 事项数 | 原因说明 | 事项数 | 原因说明 |
| 0 | 0 | — | 0 | \_ | 0 | — | 0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机制情况 | 2019年建立监管制度、标准数量 | 新制度有效实施的数量 | 新监管制度涉及事项数 | 部门所有监管制度、标准数量 | 所有监管制度、标准总数及涉及的事项数 | 开展事中事后监管的重点内容（涉及事项、内容） | 年度抽查计划情况 | 开展联合抽查的事项名称 | 开展联合抽查的事项数量 |
| 0 | 0 | 0 | 6 | 2 | 年鉴冠名出版许可、年鉴编撰出版许可 | 对年鉴冠名出版许可、年鉴编撰出版许可予以抽查 | — | 0 |
| 公共服务事项实施情况 | 公共服务事项数 | 申请量 | 办结量 | 是否梳理编制并公布本部门公共服务事项目录 | 制定公开办事指南事项数 | 驻省政务服务网、粤省事或粤商通的事项数 | 公共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全流程办理的事项数 | 超时办结数量 | 到现场办理次数不超过1次的事项数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创新和优化服务情况 | 取消各类证明和繁琐手续数量 | 建立内部工作制度数量 | 推广绿色通道、首席服务官和数字化审图、告知承诺、邮政或快递送达等便利化措施的数量 | 推行预约办理、同城通办、异地代办、一对一专办等制度的数量 | 整合压减办事环节涉及的事项数 | 整合压减的办事环节数 | 跨层级事项扁平化办理的事项数 | 跨部门事项由一个部门牵头实现并联办理的事项数 | 压减办事材料涉及的事项数 | 压减的办事材料件数 |
| 0 | 0 | 2 | 0 | 0 | 0 | 0 | 0 | 0 | 0 |